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公司内部业务整合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旨在优化公司显示业 务的运行架构和资源配置, 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和质量。
- 2、本次业务整合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 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 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内部业务整合方案概述

1、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兆驰股份")目前的核心 显示业务主要分布在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晶 显")和子公司江西兆驰晶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晶显"),双方在职能上 存在差异,为实现公司显示业务的研、产、销一体化,进一步强化各业务板块的管 理效能,提高运营效率,并满足公司长远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拟对现有的显示业 务进行垂直整合, 拟将显示相关业务的整体运营权集中至深圳晶显, 通过统一的战 略规划与执行,实现资源的高效配置与利用。本次业务整合完成后,江西晶显将成 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江西晶显、深圳晶显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为确保 上述事项能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上述方案的具体执行。

- 2、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文件,本次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本次公司内部业务整合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深圳晶显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J357J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兆驰集团3号厂房50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顾伟

注册资本: 16,666万元人民币

主要业务范围: Mini显示的设计开发、制造与销售。

2、股权结构:

兆驰股份持有深圳晶显51.0020%股权,深圳晶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3、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深圳晶显资产总额28,946.55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13,731.97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5,214.58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62,200.43万元人民币,净利润3,235.62万元人民币。

4、经查询,深圳晶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概况

公司名称: 江西兆驰晶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001208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北大道3495号

法定代表人: 顾伟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4月20日

主要业务范围:显示器件、通信设备、电子元器件等制造及销售。

2、股权结构:

兆驰股份持有江西晶显100%股权,江西晶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江西晶显资产总额77,487.83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72,540.31万元人民币,净资产4,947.52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47,177.69万元人民币,净利润552.02万元人民币。

- 4、经查询, 江西晶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5、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 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况。
 - 6、资产评估及定价依据

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评估机构")对本次转让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机构于2024年7月15日出具了《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事宜涉及的江西兆驰晶显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4]第6001号),评估机构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本次评估最终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791万元。

本次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价格公允的原则,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结论为定价基础,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后确定,本次资产转让交易价格确定为7,000万元人民币。

7、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西晶显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江西晶显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受让方):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 (转让方):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 江西兆驰晶显有限公司

1、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甲方拟受让乙方持有的全部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股权比例为100%,对应出资额人民币5,000万元,未实缴部分出资额对应的实缴义务同步转让给甲方。

2、本次交易价格及价款支付

本次交易总价为人民币7,000万元,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乙方支付,且各方应当共同配合在双方约定时间内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因本次交易而产生的税、费等,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3、合同生效日期:本协议自各方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1、本次公司内部业务整合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旨在优化公司显示业务的运行架构和资源配置,促进公司显示业务更好的发展,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本次内部业务整合完成后,将有利于增强企业活力和竞争力。
- 2、本次业务整合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3、本次业务整合的具体方案、实施进度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

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三日